

**2022 年度
中共福建省委省直机关
工作委员会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3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3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5
一、收支预算总表	6
二、收入预算总表	7
三、支出预算总表	9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7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8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9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1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2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6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中共福建省委省直机关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省直机关工委）的主要职责是：

（一）统一领导省直机关各部门党的工作；督促指导省直机关各部门党组（党委）认真履行机关党建主体责任；指导、督查省直机关各部门党建工作。

（二）制定机关党的建设规划，对机关党建工作作出部署安排，提出加强和改进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建议；

（三）配合省委有关部门抓好机关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参与对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和部门党组（党委）中心组学习的督促检查和指导；

（四）会同省委有关部门抓好机关作风建设，开展经常性的调研检查，把机关作风建设与干部考核、机关效能建设、反腐倡廉工作结合起来，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

（五）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请示的有关问题作出决定批复或答复，督促指导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按期进行换届，审批机关基层党组织关于召开党员大会或者党员代表大会的请示，审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选出的书记、副书记，积极促进专职党务工作人员的交流轮岗；

（六）指导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加强反腐倡廉建设，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

（七）对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和党员贯彻落实同级地方党委的决议决定和重要工作部署情况进行检查；

（八）抓好所属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和机关思想政治工作，促进文明和谐机关建设；

（九）对部门党组（党委）和所属机关基层党组织贯彻执行《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关于贯彻〈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实施办法》的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并向省委报告情况；

（十）加强与部门党组（党委）的协调沟通，增强做好机关党建工作的合力；

（十一）对全省各市、县机关党工委的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十二）完成省委赋予的其他职责任务。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省直机关工委包括省直机关纪检监察工委和 10 个机关行政处室，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省直机关工委	财政核拨	72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省直机关工委主要工作任务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以及省第十一次党代会精神，自觉运用党的百年奋斗历史经验，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坚持提高效率、提升效能、提增效益，以迎接和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为主线，以党建高质量发展引领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模范机关建设为抓手，以自我革命精神推进机关党的各项建设，勇担使命、守正创新，纵深推进

全面从严治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 （一）紧扣“两个维护”，强化政治建设；
- （二）紧扣铸魂补钙，强化理论武装；
- （三）紧扣服务中心，强化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
- （四）紧扣筑牢根基，强化组织建设；
- （五）紧扣新风正气，强化清廉机关建设；
- （六）紧扣党建带动，强化文明和谐机关建设；
- （七）紧扣责任落实，强化党建保障。

第二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12.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93.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62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88.86
十、上年结转结余	30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7.1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3242.35	支出合计	3242.35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3,242.35	3,212.35									30.00
201	一般公共服 务支出	2,493.68	2,463.68									3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 (室)及相关 机构事务	248.50	248.5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	248.50	248.50									
20136	其他共产党 事务支出	2,245.18	2,215.18									30.00
2013601	行政运行	1,678.66	1,678.6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 理事务	316.52	286.52									3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 事务支出	250.00	250.0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492.62	492.62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492.62	492.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 退休	314.79	314.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 缴费支出	120.33	120.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 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57.50	57.50									
210	卫生健康支 出	88.86	88.86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88.86	88.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疗	88.86	88.86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167.19	167.19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167.19	167.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31	131.31									
2210202	提租补贴	35.88	35.88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2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242.35	2,427.33	815.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93.68	1,678.66	815.0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8.50		248.5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50		248.5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245.18	1,678.66	566.52			
2013601	行政运行	1,678.66	1,678.6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6.52		316.52			
2013650	事业运行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50.00		2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62	492.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2.62	492.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79	314.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120.33	120.33				

	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57.50	57.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86	88.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86	88.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86	88.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19	167.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19	167.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31	131.31				
2210202	提租补贴	35.88	35.8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12.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3.6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62
		九、卫生健康支出	88.8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7.1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3,212.35	支出合计	3,212.35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212.35	2,427.33	785.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63.68	1,678.66	785.0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8.50		248.5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8.50		248.5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215.18	1,678.66	536.52
2013601	行政运行	1,678.66	1,678.66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6.52		286.52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50.00		2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92.62	492.6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92.62	492.6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14.79	314.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33	120.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7.50	57.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86	88.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86	88.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8.86	88.8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7.19	167.1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7.19	167.1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1.31	131.31	
2210202	提租补贴	35.88	35.8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3212.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73.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5.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7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5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427.33	2036.38	390.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32.59	1732.59	
30101	基本工资	383.04	383.04	
30102	津贴补贴	369.00	369.00	
30103	奖金	94.54	94.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7.50	57.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9.19	209.19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1.31	131.3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8.01	488.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0.95		390.95
30201	办公费	37.00		37.00
30205	水费	65.60		65.60
30206	电费	16.00		16.00
30207	邮电费	8.50		8.5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3.00		33.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79.00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0		8.50
30226	劳务费	40.85		40.8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3.00		33.00
30228	工会经费	79.00		79.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3.50		24.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00		82.7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0		59.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79	303.79	
30301	离休费	82.09	82.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1.70	221.70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32.5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8.5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4.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24.00

十一、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2 年度单位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门 名称	专项资金立 项项目名称	立项依 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总体绩效 目标	支出级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配 办法及支 出标准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备注：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由本部门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2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2 年，省直机关工委单位收入预算为 3242.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1.9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支出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12.3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0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3242.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1.97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2427.33 万元、项目支出 815.0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212.3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1.97 万元，增 3.9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48.5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省直机关党建业务工作及开展各项活动支出。

(二) 行政运行支出 1678.66 万元，主要用于省直机关工委机关在职人员工资和公用经费支出。

(三)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286.5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省直机关党建宣传工作支出。

(四)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50 万元。主要用于省直机关工委组织省直机关开展各类党建活动经费支出。

(五)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经费 314.79 万元。主要用于省直机关工委机关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支出。

（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0.33 万元。主要用于省直机关工委机关在职干部职工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57.50 万元。主要用于省直机关工委机关在职干部职工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八）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88.86 万元。主要用于省直机关工委机关在职干部职工的医疗、工伤及生育保险支出。

（九）住房公积金支出 131.31 万元。主要用于省直机关工委机关在职干部职工的住房公积金开支。

（十）提租补贴支出 35.88 万元。主要用于省直机关工委机关在职干部职工的提租补贴开支。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427.3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036.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90.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预算批复安排，对确需因公出国（境）的单位，采取“一事一议”原则，经省外事办审批后，报省财政厅按程序办理追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额度。

（二）公务接待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8.5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外省机关工委人员来闽考察调研和我省各级机关工委人员来榕办事的接待活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2 年预算安排 2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4 万

元，比上年减少 2 万元，降低 7.7%；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9.60 万元，降低 100%。主要原因是：继续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从严控制一般性支出优化财政支出重点和结构，加强资源统筹，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省直机关工委共设置 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785.02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项目资金 (万元)	资金总额:		815.02	
	财政拨款:		785.02	
	其他资金:		30	
总体 目标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和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认真贯彻落实好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工作要求，开展庆祝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宣传教育系列活动，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省直机关掀起学习热潮，统筹推进以政治建设为统领的机关党的各项建设，聚焦重点任务落实，全面提高机关党的建设质量，以实际行动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当好“三个表率”，开展创建“模范机关”活动，把省直机关建设成为让党中央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模范机关，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福建篇章提供坚强保证。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省直单位党员	≥11.95 万人

			管理省直机关党员干部教育	≥100.00%
			管理、推进省直及基层党组织建设	≥135.00 个省直单位
			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优秀典型	≥12.00 万人
			开展廉政教育，严格监督执纪情况	≥130.00 个省直单位
			开展各类文明共建、志愿服务及传统节日活动	≥100.00%
			开展驻村精准扶贫项目投入资金情况	≥50.00 万元
			加大融媒体报道、宣传省直机关单位和干部力度和密度	≥100.00%
			开展庆祝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宣传教育系列活动	≥6.00 万人
		质量指标	培训考试优秀率	≥90.00%
			党员干部政治素质情况	≥90.0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 100.00%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控制数	≤815.0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宣传活动，在各类宣传媒体刊发报道数量	≥60.00 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直单位及党员干部满意度	≥92.00%
备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省直机关工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7.60 万元，比上年减少 18.31 万元，降低 6.19%。主要原因是压缩行政运行综合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省直机关工委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895.5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22.2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82.8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390.5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省直机关工委共有车辆 9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单位无安排购置车辆预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